

附件 1

法治政府建设对标自评打分表

自评单位	自评时间	年 月 日
指 标 体 系 完 成 情 况 及 评 分	一、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二、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三、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四、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五、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效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指标体系完成情况及评分	六、社会矛盾纠纷依法有效化解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七、重大突发事件依法预防处置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八、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高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九、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落实到位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十、附加项	
	已完成项目 (得分 分)	
	未完成项目	
	存在问题	
总分		

注：已完成及未完成项目，对应指标体系填写序号。

县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司法局）联系方式：0912-7221278